

# 114年嘉義市政府 推動國家防災日地震網路演練暨防災宣導活動計畫

## 壹、依 據

- 一、災害防救法第 25 條。
- 二、行政院災害防救辦公室 114 年 7 月 29 日函頒「114 年國家防災日推動綱要計畫」。

## 貳、目 的

本市本著「以人為本、永續幸福」的施政理念，將防災教育視為重中之重，致力於建立市民正確的防災知識、強化防災觀念，並提升對地震災害的應變能力。平時積極推動居家防震及防災準備工作，透過實地演練地震避難三步驟（趴下、掩護、穩住），加強市民實務操作與臨場反應能力，並持續辦理多元化的防災宣導活動，擴大宣導效應，深化民眾參與，共同提升全民防災意識，朝向打造更安全、更具韌性的生活環境邁進，實現全民防災的目標。

## 參、活動網頁及網址

網頁名稱：消防防災館

網址：<https://www.tfdp.com.tw/cht/index.php>。



QR code :



## 肆、參加對象：各機關(單位)、學校、團體、企業、非政府組織(NGO)及民眾。

伍、辦理期程：114 年 9 月 1 日上午 9 時起，至 114 年 10 月 31 日 24 時止。

## 陸、辦理方式及工作分工

一、註冊登入：「消防防災館」全年度開放帳號註冊，可以企業、學校、政府機構、非營利事業或個人身分分別登入註冊。

(一)新會員註冊後，若未收到驗證信，可至「重寄驗證信」重新寄發。

(二)舊會員提供密碼修正，不提供帳號修正；欲變更帳號者，請重新註冊會員。

(三)舊會員原註冊會員類別錯誤(企業、學校、政府機構、非營利事業或個人身分)，可於 114 年 8 月 31 日 23 時 59 分前，請登入會員後至會員專區點選修改身分類別功能，完成修正。

(四)有註冊或登錄問題，請逕以電子郵件聯絡

tfdp2024@gmail.com，或以電話聯絡鄭小姐

(02-8196-6124，服務時間：星期一至星期五  
9:00~12:30;13:30~6:00)。

## 二、全民地震網路避難動作演練：

(一)於 114 年 9 月 19 日 9 時 21 分，由交通部中央氣象署透過「災防告警細胞廣播訊息系統」發布「國家防災日地震警報」訊息，請立即進行自主性就地避難演練，即採地震避難 3 步驟(趴下 Drop【固定 Lock】、掩護 Cover、穩住 Hold on)，避難演練時間約 1 分鐘。



(二)若無法配合上述時間演練，可自行於活動期間內自主演練。

(三)鼓勵家人共同演練，活動期間內上傳照片 1 至 4 張，以個人身分別登 入者可參加抽獎(抽獎辦法將於 114 年 9 月 1 日前公布於消防防災館首頁)。

三、演練分享：演練後請將照片上傳至消防防災館與大家分享。

## 柒、配合事項及辦理活動

一、配合演練：

- (一)為推廣全市市民參與，請各局(處)首長親自演練，並將正確地震避難疏散演練照片(或影片)上傳至消防防災館。
- (二)本府各機關(單位)於 114 年 9 月 19 日演練，並指定專人將是日各科室(請勿以局處為單位)演練照片(影片)上傳至消防防災館(如是日無法參與活動，亦請擇日參與演練並將照片上傳)。
- (三)請本市各機關(單位)協助轉知所屬單位參與，並透過媒體、所屬官網、臉書、LINE、大型電子看板、LED 跑馬燈及廣播電台等推播國家防災日辦理宣導活動訊息。
- (四)請智慧科技處及觀光新聞處於 LINE 每週藝訊(或記事本)協助推播，並提醒民眾於 9 月 19 日參加消防防災館活動並上傳演練照片。

二、本市結合國家防災日辦理宣導活動如下：

- (一)小小消防員體驗營(辦理單位：消防局；辦理日期：8 月 2 日及 8 月 17 日)。
- (二)「從容應震 強化整備—嘉人共築安全家園」設攤推廣活動(辦理單位：消防局；辦理日期：9 月 21 日)。
- (三)車籠埔斷層保存園區參訪(辦理單位：消防局；辦理日期：9 月 4 日及 18 日)。
- (四)2025 動保嘉年華(辦理單位：建設處；辦理日期：9 月 28 日)。
- (五)2025「HAKKA 來嘉寮」成果展演(辦理單位：民政處；辦理日期：9 月 27 日)。
- (六)世賢國小防災教育體驗營(辦理單位：消防局；辦理

日期：訂於 9 月 26 日辦理)。

(七)林森國小防災教育體驗營(辦理單位：消防局；辦理日期：訂於 9 月 30 日辦理)。

(八)嘉北國小防災教育體驗營(辦理單位：消防局；辦理日期：訂於 10 月 8 日辦理)。

(九) 嘉義市 114 年都市原住民聯合豐年祭(辦理單位：民政處；辦理日期：訂於 11 月 8 日辦理)。

#### 捌、經費需求

各機關〈單位〉辦理本計畫之相關活動或演練所需經費，由各機關〈單位〉預算下支應。

#### 玖、其 他

一、本活動相關海報及宣導素材將置於「內政部消防署全球資訊網\行政公告」及「消防防災館\下載專區」，請協助分享推廣。

二、本活動將列為 115 年度本府災害防救業務訪評項目之一。

三、請本府員工於活動期間推廣親友參加並將演練照片上傳消防防災館。

四、請確實依貴單位所屬科(室)分別填具演練數據(承辦人自行留存)及總管控表(送消防局彙整)，於 9 月 26 日 12 時前傳至 LINE 群組供彙整，前開統計數據將作為提報市務會議報告之依據。

五、本案聯絡人：本府消防局(災害管理科)陳曉鈴，電話：(05)2716660#322，E-mail：[ucs1941201@kimo.com](mailto:ucs1941201@kimo.com)。

六、請各承辦人員加入「114 年嘉義市政府國家防災日演練群組」，以利連繫。

Line 群組 QRCode



拾、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補充修正之。